

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普发改投〔2023〕102号

关于普陀区桃浦智创城（W06-1401单元） 038-02地块新建幼儿园项目核准的批复

上海中环桃缘置业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报来的《关于申请普陀区桃浦智创城（W06-1401单元）038-02地块新建幼儿园项目核准的函》文已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就该项目核准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为进一步完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，优化学前教育资源布局 and 配置，现同意由你公司作为项目建设法人单位实施普陀区桃浦智创城（W06-1401单元）038-02地块新建幼儿园项目。

二、该项目位于普陀区桃浦镇桃浦智创城（W06-1401单元）038-02地块，东至绿松路，南至038-03绿化地块，西至方渠路，

北至 038-01 地块，项目用地面积约 6665 平方米（以实测为准）。

三、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：新建 18 班幼儿园（含托班）。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10715 平方米，其中，地上建筑面积 6665 平方米，地下建筑面积 4050 平方米（具体以规划资源部门最终审定方案为准）。

四、该项目总投资 11216 万元，其中工程建安费 8945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 1737 万元，预备费 534 万元。所需资金由你公司自筹解决。

五、请你公司根据本核准文件，办理相关手续，并进一步征询相关管理部门意见。如需对本项目核准文件所规定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，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委报告，并按照有关规定办理。

六、本核准文件自印发之日起有效期限 2 年。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的，项目单位应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届满前的 30 个工作日之内向我委申请延期。项目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按规定申请延期的，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，本核准文件自动失效。

项目代码：310107MAC2AAQ5920231B3101001。

特此批复。

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3 年 11 月 29 日

抄送：区教育局，区规划资源局，区建管委，区国资委。

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3 年 11 月 29 日印发